证券代码: 836619 证券简称: 显鸿科技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邹海 燕、方吉鑫、杨栎洁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,认真、勤勉、谨 慎履行职责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,完成了董事会交办 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:

#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邹海燕, 男, 1965 年 2 月出生, 中国国籍,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 毕业于陕 西师范大学,本科学历。中国注册会计师,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,英国财务会计 师,国际会计师,印度成本会计师,注册特许财务策划师:1998年3月至2001 年 3 月,就职于粤海投资有限公司,任财务总监;2000 年 1 月至 2001 年 3 月, 就职于百粤金融财务有限公司,任董事总经理; 2001年3月至2009年3月,就 职于广东高域会计师事务所,任首席合伙人; 2009年4月至2012年3月,就职 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,任合伙人; 2012 年至今,任职于深圳广深会计师事 务所,任合伙人。

方吉鑫, 男, 1982 年出生, 中国国籍,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 毕业于武汉大 学法学院,研究生学历:具备律师职业资格、证券从业资格、董事会秘书任职资 格、独立董事任职资格。2005年至2008年,担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;2008 年至 2012 年,担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律师; 2012 年至 2021 年,担任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;现任香港 主板上市公司伟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、创业板上市公司深圳爱克 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新三板挂牌公司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深圳市哈德胜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。

杨栎洁,女,1980年6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澳门大学,博士研究生学历;2006年7月至2008年9月,就职于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,任律师助理;2008年10月至今,就职于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,任高级合伙人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、3 次股东大会。独立董事邹海燕、方吉鑫、杨栎洁会议出席情况如下: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 董事会 会议次 数	现场或通 讯表决出 席董事会 会议次数	委托出 席董事 会会议 次数	缺席 董 会 议 数	是否存在连续三 次未亲自出席或 者连续两次未能 出席也不委托其 他董事出席的情 况	列席股 东大会 次数
邹海燕	4	4	0	0	否	3
方吉鑫	4	4	0	0	否	3
杨栎洁	2	2	0	0	否	1

邹海燕、方吉鑫俩位独董聘任后共召开 4 次董事会,杨栎洁自聘任后 2023 年参加俩次董事会,列席一次股东大会。

### 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邹海燕、方吉鑫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 查验,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,具体情况如下: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3 年 1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	同意
月 16 日	第五次会议	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	
		2023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	
	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	

		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	
		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	
		大会的议案》	
2023 年 4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	同意
月 24 日	第六次会议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董事会	
		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2	
		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>的议	
		案》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	
		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3 年度财	
		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	
		<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	
		案》、《关于<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	
		案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前期会计差	
		错更正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追认关	
		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>的议	
		案》、《关于〈预计关联方向公司提	
		供财务资助最高金额〉的议案》、	
		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	
		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	
		议案》、《关于〈治理专项自查及规	
		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>的议	
		案》、《关于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〉	
	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召开公司 2022	
		年年度股东大会>的议案》	
2023 年 8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公司	同意
月 25 日	第七次会议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	
		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、《关	
		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、	
		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	

		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	
2023年12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	同意
月 28 日	第八次会议	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	
		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	
	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	
		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	
		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	
		章程的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公司	
	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	
		案》	

独立董事杨栎洁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, 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, 具体情况如下: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3 年 8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公司	同意
月 25 日	第七次会议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	
		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、《关	
		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、	
		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	
		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	
2023年12	第三届董事会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	同意
月 28 日	第八次会议	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	
		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	
		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	
		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	
		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	
		章程的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公司	
	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	
		案》	

#### 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在 2023 年度任期内,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;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;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,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。

## 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在任职过程中,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本着对公司、投资者负责的态度,勤勉尽责、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,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,了解生产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,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立的独立意见,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。

报告期内,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,对我们的工作给予 积极支持与配合,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。

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,结合自身在行业、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,提出合理建议,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。2024年的任期内,我们将继续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按照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,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,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,维护全体公司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: 邹海燕、方吉鑫、杨栎洁 2024 年 4 月 30 日